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花都区商业大道北（二期）地块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（第二次）[项目编号：JG2024-6564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中施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广东广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建筑产业开发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广州花都诚锐建设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市花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中电建江水(广东)建设有限公司;(成)广州承总设计有限公司	不通过	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《投标函》
5	(主)广州花都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;(成)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花都区恒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江工

联系电话：020-86895146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

联系电话：020-36897092

联系地址：花都区公益路39号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花都区恒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24日

